

证券代码：831724

证券简称：信而泰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5年1月20日，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订了《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2025年1月20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国泰君安。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5年1月24日，北京证监局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予以受理，公司进入辅导阶段，辅导期自2025年1月24日开始计算，辅导机构为国泰君安。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

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 1 年年度报告，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根据已经披露的财务数据，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3,222,029.26 元、-9,468,763.3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6.87%、-3.40%，尚不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指标条件，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